



怎樣作基督徒

經文：徒2:14-47

引言：

五旬節聖靈降臨以後，彼得得着聖靈的能力傳道，有三千人悔改，成為基督徒。今日我們要思想：一個人怎樣能成為基督徒。

一．要聽道

要聽聖經的道，即是神的道。求告主名的必得救(2:21)。人能得救是因為：

1. 耶穌的道成肉身彰顯了神—祂的生活工作(2:22)。
2. 耶穌的替死—除去人的罪(2:23)。
3. 耶穌的復活—叫人稱義，得生命(2:24-28)。
4. 耶穌的升天—作中保，代求告(2:29-32)。
5. 聖靈的降臨—感動人，光照人，叫人認識真道(2:33)。

二．要悔改(2:37-38)

1. 受光照，看出自己的敗壞。
2. 為自己的罪惡和敗壞難過。
3. 看明罪惡的可惡，恨惡罪。
4. 靠神的能力離開罪惡。
5. 靠聖靈的引導歸向上帝。

三．奉耶穌的名受洗(2:38-39)

受洗歸入耶穌的名下，就是：


1. 承認耶穌為主，為基督，為元首。
2. 承認耶穌的替死擔罪。
3. 接受耶穌赦罪的救恩。
4. 領受聖靈基督的生命。
5. 承認成為神的兒女，聖靈也為此作見證。自此與主合一，順服主，遵行祂的旨意。

四．過分別為聖的生活(2:40-42)

分別為聖即脫離彎曲的世代（世代原文為子民）：

1. 從彎曲的世代（子民）出來，不效法彎曲的子民，脫離彎曲子民對自己的影響。
2. 遵守使徒的教訓(2:41-42)。
3. 常聚會交通，在生命上得供應。
4. 過祈禱敬拜神的生活(2:42,46)。
5. 過有愛心，彼此幫助的生活(2:44-45)。

結論：

如果我們這樣作，神就會將得救的人數加給我們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